

语言的主观性与人称指示语*

杨佑文 管琼

(湖北工业大学, 武汉 430068)

摘要: 语言不但传递知识、表述命题,而且还表达“自我”,传递人的情感、态度和评价,后者即为语言的主观性。对语言中主观现象的观察、提炼和分析给语言学研究提供新的视角,其研究成果十分丰硕。这些成果多见于文学文本、语义学、认知语法和历史语言学等诸多研究领域。基于语言主观性这一出发点,无论是侧重语言形式潜在语义特征还是侧重认知操作过程等方面的研究,其目的都是揭示语言形式与语言使用者之间的关系,以便更全面地认识语言所具有的“达意”和“表情”等功能。本文先就语言的主观性展开充分论述,在此基础上,对英汉人称指示语在体现语言的主观性方面进行分析和讨论。

关键词: 语言的主观性; 说话人视角; 说话人情感; 人称指示语

中图分类号: H03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0100(2015)03-0046-7

DOI 编码: 10.16263/j.cnki.23-1071/h.2015.03.009

The Subjectivity of Language and Person Deixis

Yang You-wen Guan Qiong

(Hub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Wuhan 430068)

Subjectivity is related to the expression of self/ego and the representation of a speaker's perspective, affect and epistemic modality. Some lexis and linguistic forms contain the semantic elements that symbolize the subjectivity of language, such as, modal verbs, deixis and so on. This paper aims to explore the subjectivity of person deixis reflected in English and Chinese languages.

Key words: subjectivity of language; speaker's perspective; speaker's affect; person deixis

1 引言

语言的主观性(subjectivity)和主观化(subjectivisation)是当今语言学界研究的热点之一(Benveniste 1971; Lyons 1977, 1982, 1995; Langacker 1985, 1990a; Traugott 1995: 31-54)。然而,当代语言学研究由于受实证主义(empiricism)影响淡化甚至忽视语言中的主观现象,只强调语言的所指意义而对话语中的非命题内容视而不见。(冯光武 2006: 26-33) 20世纪后期,以 Benveniste, Lyons, Langacker 和 Traugott 为代表的一些语言学家注意到这些现象并从不同的角度进行分析,从而改变了这一倾向。Lyons在语义范畴内讨论语言的主观性; Langacker 从共时角度、以认知为切入点探究语言的主观性,并将其纳入认知语法(cognitive grammar)理论体系; Traugott 则从历时视

角,通过考证语义变化过程来观察语义变化的主观化倾向(subjectivisation)。尽管他们的切入点不同,构建的理论各异,但基本共识是:语言能帮助说话人表现命题以外的感情、态度以及提供观察和认识事物的视角。

2 语言的主观性

语言的主观性是指说话人的语言表达含有说话人“自我”的表现成分,也就是说说话人在说出一段话的同时还表明自己对这段话的立场、态度和情感,从而在话语中留下自我印记(imprint)。(Lyons 1977: 739; 沈家煊 2001: 268-275)在对语言主观性研究的环境中,语言并非是一种独立封闭的系统,语言也不再只是对逻辑命题(proposition)的客观表达。相反,语言被认为是说话人的感知和感

* 本文系湖北省社科基金项目“英汉语篇指示语对比研究”(2012251)和全国高校外语教学科研项目“语篇指示语的范畴类型及其在英汉语篇中的示例化对比研究”(2014HB0016A)的阶段性成果。

觉的表现。(Finegan 1995: 1-24)

近年来,语言学家开始对语言的“主观性”和“主观化”给予充分关注,这跟语言学“人文主义”的复苏有关,特别是功能语言学、语用学、认知语法的兴起使长期以来占主导地位的结构语言学和形式语言学所主张的“科学主义”受到挑战。这些新的学派都强调,语言不仅客观地表达命题式的思想,还要表达言语的主体即说话人的观点、感情和态度(沈家煊 2001: 268-275)。

吴一安认为,在语言领域中“主观性”这一概念总是与“自我”(self, ego)的意义联系在一起,在语言不同层面上有所体现,并认为这表明语言非命题性特征的一面;语言不仅仅用来表述命题,伴随着命题的表述,说话人总是透过语言实现自我表达,因此,语言也是说话人自我表达的载体(吴一安 2003: 403-409)。

冯光武认为,“自我”是语言中主观现象考察的两个重要维度之一(另一个为“视角”),“自我”即自己的观点,“视角”即认识事物的角度,两者都和人的自我觉醒有关;语言的主观性即在于“自我”的主体性在语言使用(陈述)中的确立,在于人类的“自我”意识的觉醒;语言的主观性让语言学研究放射出人文主义耀眼的光辉(冯光武 2006: 26-33)。

2.1 关于“主观性”的3种观点

对语言主观性的论述,典型的代表人物有 Lyons, Traugott, Langacker 等。

(1) Lyons: 主观性与表现自我

Lyons 认为,人具有主体意识,这种主体意识在语言中有所体现,即人从本质上讲是主观的,因为我们都拥有“自我”(Lyons 1982: 121)。“自我”包括认知、感知、情感、态度和意图等。语言的主观性就是说话人言语时表现出的立场、态度和情感等“自我”印记。(Lyons 1982: 101-224) Lyons 对语言主观性的认识颠覆了形式语义学和结构语言学的基本立场,成功地将语言的主观性纳入语义研究的范畴,拓宽了语义学的研究视野,使我们对语言的认识更趋全面。

(2) Langacker: 主观性与认知视角

Langacker 认为,语言与视觉、感知一样具有主观性(Langacker 1990b: 5-38, 1991: 109-150)。当人们用语言反映客观世界时拥有各自的视角,因而语言学家应该关注说话人如何从某一视角出发去认识客观事物。在他看来,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是多层面的,主观性就是其中极为重要的层面,这也是认知语法的理论基础。

认知语法认为,话语与感知有关,感知主体(subject)是说话人,话语意义不可能简单地存在于客观世界里,而是不可避免地含有感知主体(人)对感知客体的认识。语言除了有一个形式系统以外,还具有意义值(semantic value)。意义值体现人们用不同的方式构建和理解某一

范畴的能力,这种能力叫“意象”(imagery)。“意象”是多维的,其中包括说话人视角。视角又有多个层面:视点(vantage point)、定向性(directionality)和主观性。影响语义值的因素有若干个,其中之一就是主体视角。语言的主观性首先源于感知主体的不同视角,并与感知主体如何过滤感知客体有关。总之,认知语法认为,语言符号的意义与其在客观世界中的所指不能等同;语言能力和认知能力密切相关。因此,语言描写应该参照人的认知规律,这和 Chomsky 的语言能力独立于人的其它认知能力的观点相去甚远。

从不同的视角去理解话语的能力与人的感知能力密不可分。人的视觉能力具有局限性,这种局限性表现在我们对事物的观察只能在某一时间、从某一角度进行(我们不可能同时出现在两个不同的空间)。视角不同,观察的客体在大脑里的表象也就各异。比如,我们说某物很近或很远是以我们的空间位置为参照。同一个邮局,张三说它在拐角处,李四说它在街对面,双方各有其理,视角不同对情景的认识当然就不一样。这种差异——视角的主观性——归根结底是由感知主体和感知客体之间的不对等造成。这种不对等是由观察的单向性(unidirectionality)造成的。通俗地说,就是当观察者在观察客体时,观察者本人不能像观察别人那样自如地观察自己,主体和客体完全分离,主体的注意力集中于客体,因而忽略自我意识。

Langacker 从共时的角度来看语言的主观性。他从认知的观点出发,把注意力放在“识解”(construe)上,认为说话人或听话人会出于交际的需要,从一定的视角出发来识解一个“话语事件”(speech event)。识解的最基本模式是观察主体完全独立于被观察对象,这时话语事件完全被客观识解。反之,话语事件则被主观识解。

(3) Traugott: 主观性与语法化

与 Langacker 对语言主观性的共时阐述不同, Traugott 的研究则是从历时角度展开的,并将语言的主观性研究融进她的语法化(grammaticalization)理论(Traugott 1995: 31-54)。语法化是一个词语从词汇语素变为语法语素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概念意义弱化甚至消失,最终成为一个抽象的语法标记,这是一个历时的过程。比如英语中的动词 go,从表示物理运动到成为表示未来行为的语法标记就是典型的语法化过程。语法化是一个单向性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词语的意义有从表达命题(propositional)到表达情感(expressive)转变的趋势;也就是说,该词的表意功能减弱,表情功能加强,并且与态度、情感和立场愈加相关;这种态度、情感和立场都源于说话人,因而具有主观性;主观意义是语义历时变化的最后一个阶段。(Traugott 1995: 31-54)

Traugott 尝试说明语言意义有主观化的倾向,换言之

说,在语义变化过程中说话人对话语意义的参与越来越多(如推理就离不开说话人的左右),客观意义则很少受说话人的影响。为了加强语言的表现力(expressivity),人们常常用新的方式来表达原有的事物。表现力的作用是双重的,一是为听话人增加语言的信息量,二是帮助说话人传递态度和情感。这种变化过程以语言的经济原则(principle of economy)为基础,尤其是用同一形式表达新的意义。(Hopper, Traugott 1993: 223) 这里 Traugott 似乎是指会话含义(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也可以规约化(conventionalized)继而成为语言形式的编码意义,也就是语义意义。在语义变化的过程中,会话含义起着暂时的桥梁作用。具体来说,就是通过推理获得的(特殊)会话含义(particularized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可能会变成一般会话含义(generalized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其临时状态可以称为“语用多义”,此时新的意义和原来的词汇意义共存,只有在这时,新的意义才有可能“语义化”(semanticized),因为此时原先的意义已不再引起推理,原来须要推理才能得出的意义已经成为所指意义。Traugott 认为,这种从会话含义到规约含义再到语义意义的过程是语义变化的典型轨迹,在这一过程中,产生新的主观意义。很明显, Traugott 关注的是语义的主观化过程,而不是语言的主观性本身。主观化包括两方面的转移:话语的焦点从句子主语(syntactic subject)到言语主语(speaking subject)的转移;话语的意义从 Grice 的“所言”(what is said) (Grice 1975: 41-58)到说话人对“所言”的主观信念、态度和评价的转移,这种转移其实就是语义向语用的转移。可以说, Traugott 的主观性与语用学联系在一起。

Traugott 和 Langacker 似乎都认同语言在词汇和语法方面存在主观因素,主观意义具有抽象性。但是,他们之间有显著的不同。Langacker 在讨论主观性时注意的是语言形式和语法特征,这些形式和特征不能完全根据说话人的选择进行预测; Traugott 则认为, Langacker 的例子脱离语境并且忽略语体和话语类型,过多强调语言形式的选择,忽视话语的内容,也忽视语义的历时变化。其实, Traugott 的批评主要不是针对认知语法理论中有关语言主观性的论述,而是针对认知语法理论本身。

2.2 “主观性”研究的3个方面

Edward Finegan 认为,语言的主观性研究主要集中在说话人的视角(speaker's perspective)、说话人的情感(speaker's affect)和说话人的认识(speaker's epistemic modality) (Finegan 1995: 1-24)。其实,这3个方面互有交叉和联系,很难截然分开。视角是说话人对客观情状的观察角度,或是对客观情状加以叙说的出发点,这种视角主观性经常以隐晦方式在话语中体现;情感一词包括感情、情绪、意向、态度等;认识是指句子除语法主语外,还隐含

一个高层次的“言者主语”,是说话人对命题的看法和观点。(沈家煊 2001: 268-275)

(1) 说话人视角

视角是观察和认识事物的角度。视角不同,事物在大脑中的成像也就不同。在言语交际过程中,说话人往往从自己的角度出发,把自己看成交际的中心,因而也就将自己置于时间、空间和指示的中心。这种现象在语言中有充分的体现, Lyons (1982) 和 Levinson (1983) 等都有过相关论述。下面以 come 为例进行分析。

英语中的 come 是一个非常典型的以说话人为中心的例子。离开说话人,我们就无法对 come 的意义进行正确描述,因为要描写 come 的意义须要先确定说话人的方位。这与 move 不同, move 是对运动做客观的描写,说话人用 move 就是要客观地报告某人或某物从 A 地以某一方式移动到 B 地。Come 和 go 一样是英语中最为基本的词汇之一,这一事实表明:语言无法回避说话人,无法回避主观性。Langacker 把 come 和 go 都称为主观动词 (Langacker 1985: 109-150), 因为其空间指示功能以说话人为中心。

(2) 说话人情感

说话人在进行言语交际时,不仅要描述客观事物或陈述客观事实,同时也要表达自己的情感、态度和立场。这不仅是一种能力,也是一种需要,因而语言也就具有相应的辅助机制以帮助说话人体现这种能力和需求。

语言中有些词语能帮助传递说话人的主观态度和评价。如英语 idiot, devil, poor 和 sweetheart 就是这样的词汇。当我们说 The poor lady could not go to the ball 时,并不只是说该女子没有钱财,而是还表达我们对她的一丝同情。汉语也如此,当我们说“张彪毙命了”时,不仅陈述张彪的生命结束了这一事实,还表达出对他的厌恶和蔑视。从 The Republicans and Democrats have concocted their message for the coming campaign 中的动词 concoct (编造、策划)我们不仅能获悉美国民主、共和两党都已经为即将到来的竞选传出了各自的信息,而且能读出作者或说话人对这些信息的怀疑态度。值得注意的是,类似的带有主观性的词语具有双重功能。一方面,它们是命题的一部分;另一方面,又带有说话人对有关内容的主观判断、态度和情感。再如,当我们说 Federer is a superb player 时,我们流露出对这位当今网坛男子头号选手的赞赏、钦佩和喜爱。

然而,有些表示主观性的词语对话语的命题毫无影响,最为典型的就是一些修饰整个话语的副词。它们不影响话语命题,只承载说话人对话语命题的态度、对话语事件的评估或对话语信息的信任程度,因而是主观性的体现。例如:

① Amazingly, Dell has no modem to spare.

② Honestly, you've got no potential to do philosophy.

③ Clearly, the ball was over the line.

例①中的 *amazingly* 表现的是说话人对话语命题的评价;例②中的 *honestly* 表现的是说话人对命题的态度;例③中的 *clearly* 表现的是说话人对命题内容的肯定程度,其中的主观性不难体察。

英语中的情态(modality)系统也是主观性的重要体现,相关研究也最为丰富,其中 Palmer (1986/2001) 的研究尤为深入。情态动词有两种用法:一是表示需要或可能,二是表示允许。前者是个人认识(epistemic),后者是个人义务(deontic)。前者能表现说话人的主观性,因为借助情态动词说话人能表达自己对话语命题的主观看法,这一看法是命题之外的。比如,当我们说 *It may rain tomorrow*, 通常是一种主观的推断,但如果该话语是出自气象台或某气象分析专家之口,便具有很大程度的客观性,主观性随之变弱甚至消失,因为气象台或气象分析专家是依据客观数据得出的客观结论。

称谓(appellation)也能体现说话人对别人的主观评价,包括亲属称谓和社会称谓。我们可以从说话人所使用的称谓中看出或感受到他对被描述对象的主观情感和评价。一声“张老”表达的不仅是礼貌,更多的是说话人对所指对象的高度评价和尊重;一个“您”字包含说话人对听话人的尊重和敬意。

(3) 说话人认识

说话人的认识主要与情态动词和情态副词有关。就语言的主观性而言,这方面的研究较为深入。例如:

④ a. It's obvious to me that water boils at 100 degrees centigrade.

b. Obviously, water boils at 100 degrees centigrade.

在例④中, a 句表达两个命题:一个是“某事对于说话人来说明显的”,另一个是“明显的事是水在摄氏 100 度沸腾”。b 句表达“水在摄氏 100 度沸腾”这一命题,其情态副词 *obviously* 是说话人根据自己的认识对这一命题作出的判断。换个角度看, a 句的句子主语或语法主语是由形式主语 *it* 所指代的真正主语 *water boils at 100 degrees centigrade*, 而 b 句的句子主语是 *water*, 但该句还隐含一个高层次的言者主语——说话人,即 *obviously* 是以“水在摄氏 100 度沸腾”这一命题为辖域(binding scope),表达说话人的认识“水在摄氏 100 度沸腾”对于所有人来说是显而易见的。可见, b 句的主观性比 a 句强。例如:

⑤ a. You must be very careful.

b. 你必须非常小心。

c. 你必定非常小心。

例⑤b 表示客观上“你”有采取某项行动(非常小心)的必要,例⑤c 是说话人主观上对命题“你非常小心”是否真实所作出的判断。其中,情态动词 *must* 表示“必须”时

属于道义情态(deontic modality)表示“必定”时属于认识情态(epistemic modality)。同样,例⑤b 中“你”是句子主语,除句子主语外,还隐含一个言者主语,是说话人认定“你非常小心”。显然,例⑤c 的主观性比⑤b 强。

Smith 认为,言语中的交际动词(communication verbs)、表示方向和方位的介词短语、指示状语(deictic adverbials)、各类表述词语(epithets)、评价性动词或副词(evaluative verbs or adverbs)、信息来源及其可靠度的副词、形容词和动词、时和体等都能体现说话人的主观认识(Smith 2003: 159)。

说话人的主观认识也能透过一些主谓结构来体现,英语中最具代表性的有 *I think, I believe, I feel* 等。对这些结构有两点值得注意:一是指说话人的主语和表示说话人认知活动的动词使该结构的主观性非常直观;二是该结构最初表示命题意义的功能已经淡化甚至消失,取而代之的是明示说话人对相关命题内容的责任或认可程度。换句话说,这些表达式只是一些不影响命题内容的语用标记(pragmatic marker),语用标记语也是语言主观性的一种体现(冯光武 2004: 24-31)。

3 人称指示语

本维尼斯特在指示语研究史上有很大的影响,他把指示语归为语言的主观性现象,称其为“语言中的主观性词语”,而“指示词”这一术语则只表示指示代词(Benveniste 1971: 223-230)。他认为,人称代词是表示语言主观性的首要支点,其他代词都要受人称代词的制约。指示性代词、副词、形容词也是如此。它们必须围绕“主体”这个定位参照来组织时空关系,例如,“这个”、“这里”、“现在”以及与它们相对应的“那个”、“那里”、“去年”、“明天”等等。这些词语具有一个共同特点——都是要根据它们使用于其中的一次性言语行为来确定。也就是说,它们都取决于在该言语行为中说话的那个“我”。真正的主观人称代词是“我”,因为“我”与话语的关系是一种内在关系,“我”与“你”的关系仅是一种外在关系;“我”被本维尼斯特视为主观性人称,而“你”则是非主观性人称,“他”则是“非人称”。独一无二性、主观性使“我”不能多元化(“我们”≠“我”+“我”;“我们”=“我”+“非我”或“我们”=“我”+“别人”)。本维尼斯特认为,所有的主观性词语都隐含说话人这一因素。他从主观性角度考察指示语,注意到指示语的一些重要特点。他还把动词的时间形式也归入指示语(Benveniste 1971: 223-230)。

正如本维尼斯特所言,人称指示语是指对编码于言语活动中的参与者或相关角色的符号指称,它在各指示语中占据主体与核心地位。“人称”(person)这一表示所指意义(referential meaning)的形式是一种语法范畴。尽

管汉语和英语都通用“人称/person”,但这一术语未必仅指人。人之外的一些事物也可以用人称来指示。在我们所熟知的大多数语言中都存在由 3 个人称构成的人称指示体系。第一人指示语包括说话人(自称),如:汉语中的我(我们),英语中的 I(me) ,we(us);第二人称指示语包括听话人(对称),如汉语中的你(你们),英语中的 you;第三人称指示语既不包括说话人也不包括听话人(他称),如汉语中的她/他(他们)和英语中的 he(him) , she(her) ,they (them) it 等。

世界上大多数语言都区分人称代词、物主代词和反身代词。在所有综合语中,代词的 3 种人称又至少有单数和复数形式之别,有些还作更多区分。此外,人称还有主格、宾格、与格、所有格等等之分。

英语人称代词有两个数(单数、复数)、3 个人称(第一人、第二人、第三人)、3 个性(阳、中、阴)和 3 个格(主格、宾格、所有格)的不同形式。(Quirk 1985 ,Huddleston ,Rodney & Pullum ,Geoffrey 2002 等)其中,(1) 第二人称代词单数 thou(主格) ,thee(宾格) ,thy ,thine(所有格)及复数 ye 为古英语。在现代英语中,它们只用于一些诗歌、方言或祈祷中;(2) 人称代词的所有格也叫物主代词;(3) one 是不定人称代词。

关于汉语人称指示语的种类,可阅读吕叔湘(1956, 1998)、王力(1985)和郭锐(2002)。

但在实际使用中,这些人称指示语的具体所指和用法并不都那样简单明确,有时会出现一些从语义上看似乎是异常的现象,即人称指示语的变异用法,这种人称指示语的变异正是话语主观性的具体体现。因此,本文以这种人称指示语变异为研究对象,对其主观性进行分析。

4 主观性与人称指示语

4.1 人称指示语体现说话人视角

4.1.1 人称指示语的相互转换反映说话人视角的改变

人称指示语是以发话人为基点,听话人理解话语时自然要对人称指示语作相应的变换。这是由于说话人不同,而各个说话人都是从自身的视角出发看待事物。在对话中,同一个人要不停地在人称代词“我”和“你”之间转换,这种视角的转换在直接引语与间接引语的相互转换中体现最为明显。此外,英语中人称指示语的转换在 yes-no 疑问句中也体现较为明显。如初学英语的人在陈述句 I am a student 提问时,可能会有两种形式: Am I a student? 或 Are you a student? 从语法上看,这两个疑问句都正确,但从语用上,Am I a student? 用的是第一人指示语,只适用于说话人向对方询问关于说话人自己的身份;而 Are you a student? 却适用于说话人询问对方的身份。

4.1.2 第一人指示语复数形式的不同内容反映说话人

的不同视角

在许多语言中,第一人指示语的复数指示语有两种用法:用于包括谈话对方(we-inclusive-of addressee) (Levinson 2001) 和用于不包括谈话对方(we-exclusive-of addressee)。(何自然 冉永平 2001: 35) 因此,第一人指示语的不同内容体现说话人的不同视角。例如:

① 老师对学生说“我们的主要任务是学习,不是玩。”

例①中的第一人指示语复数“我们”用来指称听话人。因为说话人用第一人指示语来指称第二人称目的是想从听话人的视角来提出要求,是为了使听话人在主观上将说话人认同为己方,这样会给听话人以亲密感,缩短双方的心理距离,从而更愿意接受说话者的建议。

4.1.3 说话人在自言自语时也体现一种特殊视角

在自言自语的时候,我们往往既是发话人也是受话者,常常站在对方的角度看待自己,第一人指示语很自然地移用于第二人称。例如:

② [贾蓉] 又自己问着自己说:“……姑娘是怎样待你? 你这么没天理!”(《红楼梦》)

③ 长得漂亮点又成了罪过,人们围你,追你,你心肠好一点,和他们亲热些,人们说你感情廉价! 你不理他,他闹情绪了,又说你不负责任! 难道这一切都能怨我吗?(《在悬崖上》)

例②③中的“你”实际上指的是第一人指示语“我”,说话人以“你”来指自己,这种句子常常用于心理对话,出现在问句、感叹句中。“你”和“我”其实是同一人,通过这种人称的转换,让自己站在对方的角度看待自己,从而增加对话性,体现语言的主观性。

4.1.4 第三人称“他”、“她”代替第一人指示语“我”或第二人称“你”

如果说说话人用第三人称去指称第一或第二人称,这样就将说话者与谈论对象之间的直接关系变为谈论对象与第三者的关系,由此拉远说话人与谈论对象的距离。由于说话者主观上把自己从言语场内拉到言语场外,而把与此无关的第三者虚拟地拉进来。因此,说话人可以以一种客观的态度去关注谈论的对象。例如:

④ 凤姐道:“……至今珍大哥还抱怨后悔呢。你这一来了,明儿你见了他,好歹描补描补,就说我年纪小,原没见过世面,谁叫大爷错委他的。”(《红楼梦》)

将第三人称移用于第一人指示语,说话人叙述的视角发生变化,移用后引发言语场景变动,变成说话人客观地叙述事情,“我”与这件事均被置于客观的层面上。要了解“他”的真正意义还必须借助于上下文的语境。例④如果不发生移用,会是“谁让大爷错委了我呢”,如此一来,此句就似乎含有抱怨、责备大爷的意味。移用后的句子涉及到说话人的视角转变,说话人以第三者的身份评价这

件事, 话中似乎增强了对“他”的批评意味。这是说话人比较谦虚、客套的说法。所以, 移用后句子的主观性高于本指的句子。

4. 2 人称指示语体现说话人情感与认识

4.21 用“我们”、“咱们”代替“我”

用第一人称复数形式代替第一人称单数形式来说明说话者的情况。这一用法常见于说话人谈及自己的成就或观点, 谦虚地将功劳归属于自己所属的群体。例如:

⑤ We(= I) have been observing the phenomenon for years, but at this stage we are(= I am) still unable to be very specific about its nature of its cause.

⑥ 看过了前面排出的种种材料、做法和看法, 我们有些初步意见。

例⑤中第一人称复数 we 用来指称第一人称单数 I, 例⑥中“我们”用来指称“我”, 这种移用常见于单独署名的学术论著中。尽管表述者实际上就是作者本人, 即单数意义上的“我”, 但作者要表述某一观点时常常使用“我们”。科技学术语体中之所以使用第一人称复数形式, 一方面是表明作者自己的谦虚态度, 避免过分突出自己, 而将功劳归于自己所属的群体; 另一方面, 这种第一人称复数形式的虚指还是因为接受心理的存在: 说话人主观上把交际对象包括进来是想使双方的感情更近。这一语言现象还常见于编辑、法官、讲演者、教士、国王等人的话语中。说话者自我指称时采用“我们”而不是“我”, 其目的是试图从权势或主体性地位向平等关系方向下移, 向亲密、谦逊方向归移, 以此造成增加双方共同点的假象, 从而缩短双方的心理距离, 使听话者一方在情感上产生“同类”感而服从或接受说话者的主体性地位。(陈治安 彭宣维 1994: 28-34)

4.22 用“我们”、“咱们”代替“你们”、“你”

第一人称代词移用于第二人称代词。在言语交际中, 第一人称代词改变本来所指的对象而指第二人称, 旨在通过降低自己的身份和地位以增加语言的说服力, 或将自己归于听话人之列以增加语言的亲和力。例如:

⑦ A doctor said to a patient “How are we(= you) feeling today?”

⑧ Now, we(= you) must be a brave girl, and stop crying.

⑨ 妈妈对孩子说 “宝宝, 咱们(= 你) 该上幼儿园了。”

⑩ 你要记住, 我们(= 你) 是学生, 我们(= 你) 的主要任务是学习。

例⑦-⑩中的 we, “咱们”以及“我们”都不包括说话人, 而是单纯地指称听话人。这种借助“共称”将对方引入自己一方的指示信息称为“移情指示”(empathetic deixis)(Lyons 1977: 677)。其主观性表现在: 说话人主观

上想与听话人进行角色互换, 将听话人置于说话人的位置, 把说话人的遭遇、感受等直接放在听话人的身上, 使其在心里上能够达到共鸣。这样, 说话人将听话人主观上认同为己方, 常给听话人一种亲切感, 因而话语显得语重心长。这种特定的选择能缩短说话人与听话人的心理距离, 拉近他们之间的情感关系。若将句子中的 we 改为 you, “我们”改为“你们”或“你”, 说话者就显得高高在上, 言语也显得严肃和古板, 语言的感召力下降, 而强加给别人的感觉增高。

4.23 “你”泛指第三人称

“你”往往用来泛指第三人称。(张爱民 2001: 31-34) 例如:

⑪ 当你坐上早晨第一辆电车驰向工厂的时候, 当你扛着犁耙走向田野的时候……朋友, 你是否意识到你是在幸福之中呢?(《谁是最可爱的人》)

⑫ 假若你吟诵苏东坡的“大江东去, 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那种傲视千古的磅礴气势, 使你心潮澎湃, 把那些无端的烦恼丢在身后; 读读陆放翁的“僵卧孤村不自哀, 尚思为国戍轮台……”诗人这种忧国忧民的高尚情怀, 自然会感染你忘掉个人的忧患。(《扬子晚报》国庆专版 2000年10月4日)

以上两例中的“你”都用作第三人称, 表示泛指, 相当于“人们”, 指听话人和说话人以外的第三人称。这种把第二人称当作第三人称的用法, 往往是一种假设, 虚拟地把第三人称当成听话人。说话者之所以用“你”而不是用“人们”, 就是因为他把自己与“所有人”都放进言语场景之中, 好像是直接面对“所有人”说话, 这样说话者与谈论对象的距离拉近, 其主观性增强, 显得更加亲近, 更加抒情, 更富有诗意。这就把言语场景中的关系从客观轴调整到主观轴上。

英语第二人称指示语也有类似的用法, 主要表现在口语中。例如:

⑬ You never know what you can do till you try.

例⑬中的 3 个 you 均表泛指, 属于第三人称的移用现象。通过这样的移用, 说话者与谈论对象的距离拉近, 其主观性得到增强, 从而加大语言的亲和力。

5 结束语

语言的主观性是认知语言学、功能语言学和语用学等所共同关注的一个研究内容。通过对人称指示语的语言主观性分析可以看出, 形式上看似简单的人称指示语在具体使用过程中却相当复杂。一般说来, 不同的人称代词可以反映不同的视角。在语法关系上, 第一人称代词表示说话人, 第二人称代词表示听话人, 第三人称代词表示说话人和听话人之外的第三人称, 这属于人称指示语的语法化特征。但在实际言语交际中, 我们须要不断

地在人称指示语之间进行转换。这些转换及移用看似违背人称指示语的基本用法,然而,这种现象其实是说话人视角的主观性表现,是说话人通过主观视角的变化对其情感的表达。通过人称指示语的变换和移用从而转换视角,使听话人置身于具体的言语场景之中,这样就容易打动和感召听话者,进而产生强烈的思想共鸣。因此,对指示语主观性的研究有助于我们更好地理解话语从而使交际得以顺利进行。

参考文献

- 冯光武. 汉语语用标记语的语义、语用分析[J]. 现代外语, 2004(1).
- 冯光武. 语言的主观性及其相关研究[J]. 山东外语教学, 2006(5).
- 郭锐. 现代汉语词类研究[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2.
- 何自然 冉永平. 语用学概论[M]. 长沙: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01.
- 吕叔湘. 中国文法要略[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56.
- 吕叔湘. 现代汉语八百词[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8.
- 陈治安 彭宣维. 人称指示语研究[J]. 外国语, 1994(3).
- 沈家煊. 语言的“主观性”和“主观化”[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1(4).
- 王力. 中国现代语法[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5.
- 吴一安. 空间指示语与语言的主观性[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3(6).
- 张爱民. 现代汉语第二人称代词人称泛化探讨[J]. 徐州师范大学学报, 2001(1).
- Benveniste, E. *Problems in General Linguistics* [M]. Coral Gables: University of Miami Press, 1971/1958.
- Finegan, E. Subjectivity and Subjectivisation: An Introduction [A]. In: Stein, D., Wright, S. (Eds.), *Subjectivity and Subjectivisation: Linguistic Perspectives* [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 Grice, H. P. Logic and Conversation [A]. In: Cole, P., Morgan, J. (Eds.), *Syntax and Semantics 3: Speech Acts* [C].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5.
- Hopper, P. J., Traugott, E. C. *Grammaticalization*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 Langacker, R. W. Observations and Speculations on Subjectivity [A]. In: Haiman, J. (Ed.), *Iconicity in Syntax* [C].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85.
- Langacker, R. W. *Concept, Image, and Symbol: The Cognitive Basis of Grammar* [M].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1990a.
- Langacker, R. W. *Subjectivisation* [M]. Cognitive Linguistics, 1990b.
- Langacker, R. W. *Foundations of Cognitive Grammar: Theoretical Prerequisites* [M].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 Levinson, S. C. *Pragmatic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 Lyons, J. *Semantic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7.
- Lyons, J. Deixis and Subjectivity: Loguor, Ergo Sum? [A]. In: Jarvella, R. J., Klein, W. (Eds.), *Speech, Place, and Action: Studies in Deixis and Related Topics* [C]. New York: John Wiley, 1982.
- Lyons, J. *Linguistic Semantic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 Palmer, F. *Mood and Modality*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2001.
- Smith, C. S. *Modes of Discourse: The Local Structure of Text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 Traugott, E. C. Subjectivisation in Grammaticalization [A]. In: Stein, D., Wright, S. (Eds.), *Subjectivity and Subjectivisation: Linguistic Perspectives* [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收稿日期: 2014 - 10 - 23

【责任编辑 王松鹤】